
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停用及新增基金直销资金专户的公告

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投资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证券投资基金，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7 月 3 日起停用、新增下列直销资金专户，其他直销资金专户继续使用。现将停用、新增的直销资金专户信息公告如下：

（1）停用浦发银行账号：

账户名称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浦发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号：97020078801400004298

大额支付号：310290000152

（2）新增光大银行账号：

账户名称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号：36510180806662790

大额支付号：303290000510

（3）新增浦发银行账号：

账户名称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滩支行

银行账号：96550078801200003288

大额支付号：310290097454

投资者可以通过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
(www.boscam.com.cn) 或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
(021-60231999) 咨询有关详情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，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七月三日